

# 致全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机构及从业人员 倡议书

各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机构及其从业人员：

为进一步加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保障建设工程质量，2022年12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7号《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检测管理办法》）公布，自2023年3月1日起施行。

众所周知，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是控制工程质量的重要环节，是政府工程质量监管的重要手段，是评价工程质量的重要依据，对确保建设工程质量起到重要作用。希望各参与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工作的有关机构及其从业人员深刻认识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管理工作的重要性。为此，特提出如下倡议：

**一、积极组织学习《检测管理办法》。**深刻认识《检测管理办法》的出台对促进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行业健康发展、保障建设工程质量、提高人民生活品质的重要意义，组织从业人员积极参加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协会举办的宣贯培训及企业自身的内部学习活动，完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责任体系，明确参与检测活动的建设、施工、监理等单位及人员的责任义务，完善相关禁止行为规定。

**二、认真执行《检测管理办法》规定的资质许可范围。**近年来，随着建筑市场和检测行业的不断发展和人民群众对建筑品质

要求的逐步提升，工程建设中涉及结构安全、使用功能、新型材料等内容的检测项目日益丰富。因此，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应严格按照《检测管理办法》的要求取得资质条件，并在资质许可的范围内从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未取得相应资质证书的，不得承担本办法规定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业务，自觉维护检测市场秩序。

**三、加强检测技术力量建设，建立并使用信息化管理系统对检测活动进行管理。**推动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数字化升级，保证检测活动全过程可追溯，规范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行为，促进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行业健康发展。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是工程质量的“试金石”，是衡量工程质量水平的“秤砣”，对保障建设工程质量具有极其重要的作用。

**四、加快检测业务规范化、制度化和科学化创新。**规范检测过程中的委托、取样、标识、送检、接收试样等检测活动，检测机构必须建立健全建设工程检测的过程数据、结果数据、检测影像、检测报告的留存制度，保证检测数据和检测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

**五、检测仪器设备、检测场所、质量保证体系及技术人员等方面符合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资质标准。**按照有关规定对仪器设备进行定期检定或者校准，加强检测人员培训和技能提升，确保检测技术能力持续满足所开展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的要求。

六、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自觉抵制各类违法行为。要将遵纪守法放在前面，坚决抵制为迎合委托人，依其主观意愿作出检测结论的违法行为；要杜绝检测机构同业相互恶性竞争、竞相压价，甚至违规出具虚假检测报告的违法事件；要加强职业道德建设，弘扬严谨认真、精益求精、追求卓越、勇于创新的工匠精神，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工程检测行业氛围。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2024年1月19日

